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0-L42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
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 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燕赵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37,495,7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若后续继续减持，北京燕赵将不再是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阳光新业”）于2020年7月2日收到公司股东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燕赵”）《减持情况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北京燕赵于2019年8月29日至2020年7月1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5,979,5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0%。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燕赵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37,495,7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

一、 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7号院2号楼6层601
- 3、邮政编码：100176

- 4、法定代表人： 刘建图
- 5、注册资本： 2000 万人民币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7002343269
- 7、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8、主要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饰材料；建筑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中介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9、经营期限： 1999 年 9 月 16 日至 2029 年 9 月 15 日
- 10、电话： 010-66573655
- 11、传真： 010-66573655
- 12、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北京天兴国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内资股

（二）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9 年 8 月	5.92	1,231,968	0.16
		2019 年 9 月	5.90	679,960	0.09
		2020 年 5 月	5.20	49,900	0.01
		2020 年 6 月	4.90	2,718,681	0.36
		2020 年 7 月	4.78	1,299,000	0.17
	大宗交易			0	0
	其它方式			0	0
	合计			5,979,509	0.8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	股数(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本比例 (%)
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43,475,249	5.80	37,495,740	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43,475,249	5.80	37,495,740	5.00
	有限售条件 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北京燕赵的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减持计划期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北京燕赵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北京燕赵的股改承诺已于 2011 年 1 月 13 日履行期满，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最低减持价格承诺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变动情况告知函》
-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日